

金寨县投资创业中心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金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金政公开〔2023〕1 号）》文件要求编制而成。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金寨县信息公开网（<https://www.ahjinzhai.gov.cn/public/column/6596591?type=4&action=list>）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金寨县投资创业中心联系（地址：金寨县政务服务中心 1113 室，电话：0564--7359268，邮编：237300）。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金寨县投创中心紧紧围绕经济发展工作重点，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积极转载国家、省市县“双招双引”

政策文件并更新解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对“双招双引”工作的知情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2年，我单位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及时完善政策文件库、意见征集库，积极科学合理完善信息目录。规范性文件方面，我单位及时梳理文件，今年未印发行政规范性文件。政策解读方面，及时发布招商引资政策与相关文字解读。主动回应方面，积极回应群众关切，主动公开信息225条，回复群众信箱12条、群众热线2条。新闻发布方面，我单位举办政策宣讲解读新闻发布会1场。

（二）依申请公开。对照《金寨县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要求，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明确专人负责具体办理工作，确保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合规、答复准确。2022年我单位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公开程序。坚持将政务公开各项制度的执行贯穿政务公开工作始终，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确保信息公开的准确性、真实性、保密性。加大拟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和隐私泄露审查工作，本年度未发生泄密、隐私泄露等负面事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结合县政务公开办考核指标体系，对照主动公开目录清单，调整优化主动公开基本

目录。依托金寨县政府门户网站招商引资专题，及时更新发布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及电子宣传片等招商信息。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单位定期调整并充实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定期召开政务公开专题部署会和推进会，研究重点工作。**二是落实问题整改。**针对每季度政务公开测评考核反馈事项，认真落实问题整改，逐项补差补缺，对账销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三)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当年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2022年,我单位“意见征集”栏目未链入征集库,导致栏目内容不规范,发布员及时与政务公开办联系并认真研究,将我单位发布的意见征集内容链入征集库,最终成功按照规范更新该栏目。

(二)当前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我单位目前政务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还有待进一步拓展,政务公开的及时性需要继续增强。下一步,我中心将继续立足招商工作实际,正视差距、找准弱项、补齐短板,扩大主动公开范围及深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